

证券代码：002040

证券简称：南京港

公告编号：2022—049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2022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干亚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干亚平先生董事会秘书任职生效后，陈明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并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干亚平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及工作经验，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董事会秘书干亚平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5-58815738

联系传真：025-58812758

电子邮箱：gfgs@nj-port.com

通讯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江东中路108号万达广场C座2220室

邮政编码：210019

于亚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3日

附件：

第七届董事会秘书简历

于亚平，男，1967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南京港股份有限公司总会计师。曾任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财务科会计，南京金湾房地产开发总公司财务科副科长，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财务部主任兼金湾公司财务部主任，南京港港务工程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南京港龙潭集装箱有限公司财务部负责人，南京港港务工程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部负责人，南京港机重工制造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于亚平先生于2022年10月20日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于亚平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况；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于亚平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公司担任总会计师职务；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